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 博道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增加光大银行为博道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基金份额 006160，C类基金份额 006161）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自 2019 年 11 月 22 日起，在光大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仅限与光大银行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且已经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之间的转换）等销售业务。

一、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费率及办理各项销售业务的相关规则请详见该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者通过光大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在遵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前提下，具体业务办理的相关流程、时间、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和其他业务规则以光大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4、本公告仅对增加光大银行为上述基金销售机构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有关上述基金及相关业务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dfund.cn）认真查阅相关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85-2888）查询。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相关详情：

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2、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5-2888

网址：www.bdfund.cn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